

中國文化大學學生報考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考試報名費補助要點

114.05.07 第 1827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本校為鼓勵學生積極參與專業證照考試，以提升專業技術能力與就業競爭力，特訂定「中國文化大學學生報考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考試報名費補助要點」(以下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補助對象為本校具正式學籍之在學學生。
- 三、專業證照範疇及補助金額：
 - (一) 本要點補助報考 iPAS 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推動網公告之能力鑑定項目如附表。
 - (二) 每科考試報名費補助新臺幣五百元整。
- 四、每學期申請日期以教務處公告為準，申請人應檢具下列文件向教務處綜合業務組提出申請，文件不全或不符規定者，不予受理：
 - (一) 補助申請表。
 - (二) 在學證明。
 - (三) 報名證明或相關憑證。
 - (四) 報名費繳費收據影本或相關憑證。
- 五、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校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中國文化大學學生報考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考試 附表

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項目－經濟部發證項目

編號	鑑定項目證照名稱
1	天線設計工程師
2	電路板製程工程師
3	電磁相容工程師
4	物聯網應用工程師
5	電動車機電整合工程師
6	塑膠材料應用工程師
7	資訊安全工程師
8	食品品保工程師
9	智慧生產工程師
10	感知系統整合應用工程師
11	智慧聯網與工控資安整合應用工程師
12	工具機機械設計工程師
13	3D 列印積層製造工程師
14	無形資產評價管理師
15	淨零碳規劃管理師
16	營運智慧分析師
17	色彩規劃管理師
18	AI 應用規劃師
19	品牌企劃師